

一、財務指標檢視表

項 目		金額/比率			說明
		101 年度/100 學 年	102 年度/101 學 年	103 年度/102 學 年	
學雜費收入		892,790,686 元	919,974,024 元	979,531,203 元	
學校總收入		1,325,245,069 元	1,365,524,767 元	1,496,517,308 元	
公 立	應自籌數	元	元	元	近 3 年自籌數高於學雜費收入。 1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	近 3 年學校應自籌數與學雜費收入平均差額	元	元	元	
私 立	行政管理、教學研究訓輔、學生獎助學金支出	984,314,692 元	1,044,174,620 元	1,119,149,135 元	近 3 年行政管理、教學研究訓輔及獎助學金 3 項支出逾學雜費收入 80%。 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	近 3 年平均三項支出占學雜費收入比例%	110%	113%	114%	
近 3 年平均現金結餘率		8.85%	7.9%	7.26%	近 3 年常態現金結餘率 < 15%。 1.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2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
註:

1. 公立學校以年度決算數填列資料；私立學校以學年度決算數填列資料。
2. 應自籌數：「管理及總務費用、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、學生公費及獎勵金」三項支出，扣減政府補助款(本部經常門補助款)。
3. 學校總收入：國立學校包括業務內外收入，如勞務、教學、租金及權利、財務、其他業務等收入，但不包含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等收入；私立學校包括學雜費、推廣教育、產學合作、其他教學活動、補助、財務、其他等收入，但不包含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等收入。
4. 現金結餘率超過 15%者應另提合理資金運用計畫(格式如附表 1)。